

“十二五”期间

我市将建6个教师教育基地

本报8月31日(记者 张雪丽) 8月31日,记者从市教育局了解到,“十二五”期间,滨州市将不断整合优化县区教师教育资源,逐步建设6个县级教师教育基地。通过教师教育基地建设,我市将逐步构建起以县级教师教育基地为基础的职前职后相统一的开放的现代教师教育体系。

按照省教育厅、财政厅的要求,根据全市教师教育综合改革的总体布局,依据学校总体发展规划和当地

教师教育实际,在整合区域内优质教师教育资源的基础上,按照标准逐步组建教师教育基地。计划2011年博兴县完成一处;2012年阳信县完成一处;2013年邹平县、无棣县各完成一处;2014年惠民县完成一处;2015年沾化县完成一处,共六处。

此次县级教师教育基地建设由市教育局统筹规划,通过整合区域教师教育资源,我市将形成上挂高等学校,下联中小学校,“小实体、多功能、大服

务”的现代教师学习与资源中心。

为保障6个教师教育基地的建设,我市将进一步加强领导,建立和完善创建机制,同时加大经费投入,充实办学条件,此外,还将建立和完善动态管理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市教育和财政部门将建立考评机制,组织专家对教师教育基地建设进行中期检查和建设终期验收,中期检查不合格的,责其整改,仍不合格者终止立项。



上街治乱

为了迎接国家卫生城市的复审,8月31日起,滨城区执法局联合北镇街道办事处共20名执法人员开始对黄河二路、黄河三路、黄河五路的渤海五路到东海一路路段进行为期三天的集中整治活动,主要整治沿街店面占道经营、乱摆乱放、店外制作经营、墙体广告等问题。图为滨城区执法局工作人员在清理黄河二路沿街店铺的“门贴”。

通讯员 于春艳 记者 王传宝 摄影报道

秋季建筑施工今起查安全生产

存在问题和隐患的,要限期改正

本报8月31日讯(通讯员 胡其勇 记者 王丽丽) 31日,记者从滨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监站了解到,建设局将于9月1日起,实行为期一个月的秋季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检查建设、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安全主体行为和施工现场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据了解,此次检查含各类开发区、经济园区和乡镇建筑工程。检查内容分为工程参建单位主体责任履行情况以及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情况。检查实行建设、监理和施工等参建单位自查、主管部门全面检查和市主管部门督查的方式,对全市所有建筑工程实行拉网式检

查。市主管部门负责市直工程的检查工作,县区工程由各县区负责。工作量大的县区应采取分组或压茬方式进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检查任务。市主管部门对县区督查时,将听取县区主管部门工作情况汇报,查阅有关资料,并抽查每县区2-3个施工现场。

此次检查共分三阶段:9月12日前为第一阶段,此阶段为宣传发动和参建单位自查阶段,各有关单位根据检查内容查摆存在问题,进行整改落实;第二阶段为月13日-25日,为主管部门全面检查阶段;第三阶段从9月26日开始,市主管部门将组织对各县区工作进行督查。

市建设局表示,检查结果将在全市通报并上网公布。检查期间,建设、监理和施工等参建单位未履行安全主体责任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将约谈相关单位负责人,予以曝光并记录不良行为;情节严重的,依法严肃处理。对受到处理的外地驻滨监理和施工企业将通报企业所在地主管部门和企业法人。

此外,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存在问题和隐患的,责令限期整改并下达书面隐患整改通知书;问题严重的,责令立即停工整改或罚款处理。检查情况将作为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和施工、监理单位安全评价的依据。

今年全市59辆客车超员被通报

其中4辆超员50%被停运6个月,9辆被停运3个月

本报8月31日讯(记者 孙珊 通讯员 侯博) 近日,滨州市运管处将省、市交警部门抄送的2011年以来道路客运隐患整治专项行动期间59辆超员客车进行通报处理,按照相关规定,决定对部分超员客车提出相应的处理意见。

此次通报的依据是按照省厅道路运输局《关于对道路客运隐患整治专项行动期间严重超员客车的处理意见的通知》进行的,按《山东省治理车辆超限和超载运输办法》,决定对超过20%以上违章超员客车和所属

企业作进一步的追究处理,其中对超过额定成员20%至50%的,停止营运3个月;超过额定成员50%至80%的,停止营运6个月。我市此次道路客运超员50%的客车有4辆,超员20%-50%的客车有9辆,超员20%以内的客车有46辆,共计59辆。

对超报的20%以上违章超员客车,由车辆所属单位在9月5日前收缴其道路运输证、线路牌,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等营运手续,并登记造册一并送市局客运科妥善保管。同时将违章客车停放至县区内二级以上客运站

适当位置,包车旅游车辆停放至公交旅游服务中心。至于时间如何计算,相关部门表示停运时间自收缴营运手续之日起累计计算。

根据省局的要求,决定对20%以上违章超员车辆所属企业领导及驾驶员集中办班培训学习,停运3个月的学习3天,停运6个月的学习6天。对抄报的超过额定乘员20%以内的超员客车,由所属企业组织培训学习,并把培训学习情况形成书面材料于9月12日前报市局道路运输处客运科。

针对三件建议、八件提案 市发改委汇报办理情况

本报8月31日讯(记者 王晓霜) 滨州市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汇报会8月31日召开。滨州市政协副主席宋振华出席了会议,市发改委各科科长就滨州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三件、政协九届四次会议委员提案八件的内容与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了交流。同时,市发改委主任杨光军就发改委今年以来工作完成情况也做了汇报。

据悉,2011年,市发改委共承办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三件、政协九届四次会议委员提案八件,内容涉及园区建设、产业发展、清洁能源、低炭经济、市区机动车加气难等方面。前段时间,市发改委已对承办的建议和提案都给予了答复。

市发改委杨光军主任介绍说,今年以来发改委共争取中央、省预算内资金2.4亿元左右,争取2011年第一批农产品进口配额达42.25万吨、第二批棉花进口配额达1.75万吨,申请服务业跨越发

展专项合作贷款3.74亿元。

杨主任还说,市发改委争取滨州市7个项目列为省重点建设项目,筛选确定了50个发展前景好、带动能力强的市级重点建设项目,并根据上半年情况对50个市重点建设项目进行了动态调整,上半年共策划储备各类产业项目1000多个。此外,在谋划经济发展方面,市发改委将全市50个特色园区细化到图纸,指导各部门完成了32个专项规划的编写,即将付印出书;在协调工作方面,协调帮助长江新能源注册了沾化风电有限公司、协调推动中海油LNG卫星储备站项目已进入可行性论证阶段、推进天融新能源与“三一”电气公司,同时,在医改、帮扶工作中取得不错成绩。

杨主任还表示:“下一步我们将抓好用好‘两区’开发建设机遇,在农业、工业、服务业、节能等方面抓好结构调整,确保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谨防网络欺诈销售假药” 全国安全用药月启动

本报8月31日讯(通讯员 李乐涛 记者 张凯) 记者从市食药监部门获悉,自2011年起,每年的9月将被定为“全国安全用药月”,9月1日上午,全市、县各级食药监部门将同时举行启动仪式。

自2011年起,每年9月各级食药监部门将集中围绕“安全用药 合理用药”开展各类宣传活动,意在进一步提高公众的安全用药意识,在全社会倡导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活动从9月1日起开始到9月30日结束,今年的活动主题为“谨防网络欺诈销售假药”。

据市食药部门介绍,活动期间国家食药监总局将开通“安全用药”专家咨询热线,市民可就用药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拨打8008101988,药学专家将在

工作日9:00至16:00值守热线,回答公众的有关问题。同时在活动网站设立安全用药知识在线,工作人员将群众反映的热线问题上传网络,方便群众查看。

宣传活动中,市食药监管局将重点宣传药品相关法律法规,使公众了解药品的相关知识、政府监管的主要措施及公民在消费中的权利和义务,宣传滨州开展药品安全整顿工作措施、成效以及规范和促进医药产业发展的成果;介绍药品不良反应、药品的相互作用等常识;普及假冒伪劣药品鉴别知识,介绍出现假、劣药品的成因等等。同时,国家食药监管局将和新华网合作,在9月上旬组织有关人士就网络违法宣传销售假药的特点、形式、查处难点等焦点问题做专门访谈。

我市一节能服务公司 通过国家发改委备案

本报8月31日讯(通讯员 王文志 记者 于荣花)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对第三批备案的节能服务公司进行了公告,我市山东信能电气有限公司成功入围。

合同能源管理是一种新型的市场化节能机制,是指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目标,节能服务公司提供技术投入资金与设备等,为用能单位实施节能改造,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服务公司投入及其合理利润。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备案名单内的节能服务公司,

具有在全国范围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资格,实施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每节约一吨标准煤,便可获得中央财政240元和省级财政60元的奖励。

据了解,山东信能电气有限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燃煤蒸汽锅炉分行(壑形)给煤节能装置、高效节能吸棉离心风机等先进节能技术,先后为愉悦家纺等20多家企业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综合节能率在15%以上,共节约标准煤约8000余吨,产生经济效益900多万元,实现了用能企业、节能服务公司和社会的多赢。